

檔 號：0217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
承辦人：陳思綺

電話：(02)2752-7286#171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電子信箱：szchi@tma.tw

105. 2. 24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收受者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0500002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擬辦意見： <i>網改</i>	
理事長核示 <i>蘇清泉</i>	總幹事 

日期： 辦理情形：

主旨：有關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收載之部分產品，因醫療藥材許可證有效期限屆滿，將於105年4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案，請週知所屬會員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

說明：

- 105年2月15日健保審字第1050050520號函，「"美尼克"艾薇斯敷料（滅菌）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1849號）」，因許可證於1月15日註銷，自105年4月1日取消特材代碼CDDF162151LN、CDDF1622251LN、CDDF162351LN健保給付。
- 105年2月17日健保審字第1050034885號函，因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將於105年2月29日前屆滿，自105年4月1日起取消健保給付案，刊於該署全球資訊網，請自行擷取。（該署全球資訊網/藥材專區/特殊材料/許可證效期處理/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付相關函文及品項/105年/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自105年4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之相關函文）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、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各分會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蘇清泉